**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年加工2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一期：100万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8年8月24日，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加工2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一期：100万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东阿县新城办事处S324道以西、S329道以北约720米处。项目总投资18.5万元，占地面积19578m2。建设年加工2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一期：100万套），购置冷拔机、矫直机及切料机等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改扩建，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加工1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4月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委托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年加工2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5月15日东阿县环境保护局以东环报告表[2018]61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8年7月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8月10日-11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8.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占总投资10.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100万套轴承套圈生产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验收核查，项目分期验收，不涉及重大变动。

1. 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新增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A等级标准及东阿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切割工序产生的金属颗粒物。颗粒物粒径较大，能够迅速沉降落地，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要求。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进行降噪措施后，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冷拔工序产生的氧化铁皮，切割工序产生的下脚料及铁屑，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体废物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储存设施统一收集，做好储存设施的防渗和防雨处理，及时联系环卫部门清运。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年加工200万套轴承套圈项目（一期：100万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pH为7.68-7.95，悬浮物最高排放浓度为66mg/L，CODCr最高排放浓度为126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1.55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A等级标准及东阿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小时浓度最高为0.216mg/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7.1dB(A)-59.7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1. 固体废物

项目冷拔工序产生的氧化铁皮，切割工序产生的下脚料及铁屑，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储存设施统一收集，做好储存设施的防渗和防雨处理，及时联系环卫部门清运。

（二）环境管理调查

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制定了《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工程部门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五、专家意见：

在今后企业环保工作中，建议企业落实以下要求。

1. 冷拔机下方加托盘。
2. 及时清理下脚料，保持厂区卫生。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东阿广宇精辗轴承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8年9月14日